

亲人的
祖父的晚年

陈巨锁



年纪在70岁上下的大概还记得一些“三年困难时期”的状况。造成困难的原因,也许没有理得太清楚,然而那挨饿的滋味总不会忘记吧。

春天一到,地里的甜苣、苦苣,早被人们挖光了,树上的柳芽、榆钱也被掠尽了,留下那光杆儿的枝条在料峭的冷风中颤颤着。有的都市里,蒲根饼、糠麸饼配给着,吃着它,有的人瘦了,有的人浮肿了。孩子趁大人不在家偷偷地饱餐几次,大便则不能畅通了,还得作父母的一块一块地往外抠。就在那种年代,我偏偏考上了大学,家中粮食的奇缺自不用说,那经济的窘迫,辍学的危机则时常煎熬着大人们的心。

从我记事起,祖父就在离家40里的原平镇上与朋友们合伙经营着生意,成了毕生的“买卖人”。当我11岁那年,母亲去世了,父亲又不在家,我和妹妹便由祖父和祖母抚养着。到了1960年冬天,我上大学不久,62岁的祖父却因年老多病病休于家,每个月领着16元8角的病休费,支撑着我们一家4口人的生计(公私合营时,祖父的月薪定为24元,病休还家后,以七折发给)。

暑假回乡,祖父见到我,便十分高兴,问长问短,总有说不完的话。他患有不算严重的偏瘫症,生活尚能自理,大家劝他医治,他总说:“不妨事。”从不打针吃药。酷热难耐时,他一手拄杖,一手拎马扎子(自制的可折叠的小凳子),趔趄着走到街门口,坐下来乘凉,一坐便是一中午,和不贪午睡的孩子们说笑着。有时候,他独个儿在门洞间佝偻着身子打盹儿。

寒假,我照例回家和大人们过年。晋北山村的严冬格外寒冷,屋内不生火炉,仅靠一天做三顿饭的热气来取暖。当太阳升高时,祖父又拎起马扎子到檐下台阶上“向阳婆”。当太阳西偏时或遇上风天、雪天,老人只好在屋内炕头上蜷曲着身子,病腿上盖一张旧狗皮倚枕而卧。实在冷得耐不住,祖母便烧点柴火,弄个泥火盆儿,放在炕头上,让祖父烤一烤,并在火盆中燃上几个山药。待山药烤熟时,我让祖父和祖母吃,他们说:“我们常吃,不稀罕。你吃吧。”祖父看着我品尝那烧山药的滋味儿,快意地微笑着。每当吃饭时,大人们总是对我说:“再吃点,再吃点。”他们却吃得很少。当他们放下碗筷时,我便也停止了进食,并装出一副吃得很饱的样子。

我在学校时,常常接到祖父的信,抖动的几行字迹,总是告诉我家中一切平安如故,要我安心地读书治学。有一次信写完了,又在信眉上加了一句话:“窗台上的洋绣球已经结了骨朵儿,很快就会开花的。”

到1965年8月,我大学毕业了,将第一个月的工资拿出一半——20元,寄给祖父。后来祖母告诉我:“你爷爷接到你的信,翻来覆去地念,还自语着:‘孙子总算成人了,我死后也能合眼了。’”他唠叨着,那老泪就流了出来,是欢喜的。

三年后,70岁的祖父去世了。他去得很从容,似乎没有太多的痛苦,他的遗容与生前一样,仍然十分得慈祥与和善。丧事自然很简朴,出殡那天,没想到,乡中父老竟肃集在街头为祖父送行,令我万分地感动和感激。

在祖父百岁诞辰,也是他辞世30周年那年,我的感怀和思念,似无止极,于是写下以上文字。行文至此,眼睛有点湿润和模糊了,就此打住。

传记

岂料吾方病,
翻悲汝不全。

卧惊从枕上,扶哭就
灯前。

有女诚为累,无儿岂
免怜。

病来才十日,养得已
三年。

慈泪随身逝,悲肠遇
物牵。

故衣犹架上,残药尚
头边。

送出深村巷,看封小
墓田。

莫言三里地,此别是
终天。

丁忧第一年,居易和
行简不停顿地往返于坟
墓地之间:安葬了母
亲,掩埋了爱女,继而将
多年前寄厝于旧地的祖
父白锽、祖母薛氏灵柩,
迁护下葬入土;复将权窖
于襄阳的父亲旧棺,归葬
下葬白氏墓地。次年二

月,白氏兄弟又把寄葬符
离的外祖母和小弟幼美的
灵柩,也迁回下葬。

这一年,在草风沙雨
之中,又得知远在符离的
长兄白幼文,重疴缠身,
久卧难医……

这一年,元稹派侄儿
来到紫兰村,为白兄母亲
吊祭。元稹亲撰祭文,更
增添居易悲悼之情。

这一年,朝中李吉甫
弄权,忠良李藩被罢相,进
士集团主心骨、宰相裴垍
凄然病逝。消息传来,白
居易忧愤难平,再也没有
雄心回到斗争旋涡中去。

怎样才能“度脱生死
轮”“永洗烦恼尘”呢?儒
家现世求进,显然无法疗
治诗人心灵伤痛,而寺院
晨钟暮鼓清朗入耳,佛门
香火烛光昼夜长明。

说起来,白居易年轻
时,曾经主张排佛抑释。

■ 作家出版社

95
赵瑜著



《人间要好诗
——白居易传》节选

从政之初,他和韩愈、柳宗元、刘禹锡、元稹等人一样,尊崇君王儒学不二地位,认为经世政教非儒学不可。儒学革新由此演进为中唐意识形态领域重大事件。元和元年(806),白居易《策林》第六十七篇,题为《议释教》,那时,他还认为儒释道三教鼎立乃近世不良现象,提出“令一则理”。

事先洗好的几个长形红薯放在炉罩下的灰堆里,又使劲用火棍捅了几下炉膛,顿时,火星纷纷散落,迅速将红薯掩埋住。

不到半个小时,黑三叔捅了五六次炉膛,过一会儿用火棍拨弄几下红薯。很快,红薯的表皮开始缩小、发焦,一股香甜的气息散发出来。这股香甜的气味强烈地刺激着我那食不果腹的肠胃。终于等到这一刻,黑三叔用火棍拨出几个已经熟透的烤红薯,说:“吃吧,咥饱。”饥不择食,我迅速拿起热腾腾的红薯,不顾烫手烧心,大口大口地吃了起来,那黄灿灿的香甜、那无与伦比的美味,让我终生难忘。甜津津的烤红薯好似一股甘泉,浸入我的心田。

时过境迁,每当我想起在养猪场吃的那顿烤红薯,那种甘甜至今依然留在我的舌尖,回味无穷。

儿时

回忆如此香甜

张敬录

上世纪60年代,红薯是我们晋南人冬季的主要口粮。那年月粮食紧缺,青黄不接时,大人小孩的肚子经常饿得咕咕作响。在饥饿的催促下,我们这些小学生跑到田野、荒坡去找野菜、野果充饥。那时,教育与劳动实践相结合,学校开展“开门办学”活动,半天学习,半天劳动,学生们课余都到生产队参加劳动。联想到生产队每年冬季都要给养猪场划拨几千斤红薯,以供养二十几头猪仔,我就

灵机一动,去养猪场找黑三大叔商量:周日到养猪场帮他干杂活。黑三叔摸透了我的心思,笑着说:“帮忙是假,吃红薯是真。行,干完活我给你烤红薯。”

在香甜而热腾腾的烤红薯诱惑下,我的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儿。

铡草、扫地、担水、拉土、垫圈……

整整一个下午,我与黑三叔把他第

二天的活都基本干完了。傍晚,黑

三叔喂完猪,便开始烤红薯。红彤

彤的铁炉下堆满了炉灰,黑三叔把

家在太原



有炉火的时光

王虎山

本版图片
选自百度网

要说真正意义上的冬天,还是小时候。呵,那时的冬天,雪真大,风真大,天可真冷啊!几十年过去了,那雪那风那冷,满满当当的,全是刻骨的回忆。

那时基本都是住平房。平房过冬的取暖法宝是铸铁小炉子,纺锤形的炉膛,上有火口,下有风口,五六套火圈严丝合缝地封住火口,炉台一角竖起高高的烟筒,火钩子挂在炉台上,火柱靠在炉子耳朵上。我家住工厂宿舍,火炉摆过在道稍稍靠里间的位置,里间靠着炉膛,外间靠着烟筒,里外间温度差不多。从外面疯跑回来,小脸发红鼻涕吸溜,两头发红发紫发麻,身体的每道缝隙里都裹着寒风,这时候,火炉上熬着热腾腾的小米稀饭,火圈上焙着又黄又脆又香的馒头片,火膛口里烤着软乎乎的土豆和红薯,一进门,就被那股氤氲的香气包围了,所有的寒气知趣逃走。那感觉,真是好。

小伙伴们喜欢玩雪,雪越大越好,跑起来雪花飘飘,腾云驾雾似的,手里再拿上长枪短棒,赶上“雪山飞狐”了。小孩子出门多是穿棉衣棉裤,条件稍好的,套罩衣,再好点的穿件棉猴,足以趾高气扬了。鞋呢?黑灯芯绒面、白塑料底棉鞋,鼓鼓囊囊的。我穿过母亲做的千层底棉鞋,鞋底厚,棉花新,可真暖和。

帽子是那种耷拉两只“大耳朵”的棉帽子,冒着大雪顶着大风,“大耳朵”捂住耳朵捂住脸,甭提多暖和了。女孩子多是围围巾,头脸围得严严实实,只露出两只忽闪忽闪的眼睛,围巾在脖子上绕几圈,胸前打个漂亮的结,红红绿绿地走呀跑呀说呀,真好看。男女生最统一的就是脖子上都搭着棉手套,一左一右,中间一根细棉带子。男生的手套不讲究,女

生的要用色彩艳丽的整块花布或碎花布精心拼接而成,小巧精致。雪地里玩累了,或下学回家,棉手套棉帽子一定要挂在火炉上边烤一烤。棉鞋要立在炉旁墙跟处,或平放在炉台边缘,隔段时间看看,一时偷懒,棉鞋就报废了。

学校也要烧火炉。我是班长,开门生炉子的任务自然落在肩上。学校的火炉比家里的高,炉膛大,烟筒也多几节。火炉摆过在讲台和第一排课桌中间。劈成薄片的木材和精亮的炭块堆在讲台右侧,铝簸箕和火柱也放那里。生炉子需要技巧,点火前要掏空灰渣,风道畅通,搭木片要有空隙,火势稳定后,把炭一块一块缓缓压上去,交错压,不能压死,更不能堵住火道。炭块烧红,冒出蓝色火苗了,才能慢慢再添炭块,盖火圈。有时去晚了,拿本书冲风口扇过来扇过去,火苗一跳一跳的,有意思极了。早晨要跑操,顶着西北风跑,风刮在脸上,有点疼,跑几圈就不疼了,鼻涕流到嘴里尝到咸味才知道,赶紧用袖子抹一抹。回到教室,男生女生抢着围住火炉,搓着手,跺着脚,吸溜吸溜吸着鼻涕,叽叽喳喳。遇上大雪,打雪仗,堆雪人,撞拐拐,男生女生都毛茸茸的白。

有同学住得远,中午在教室休息,午饭放炉台上,十几分钟饭香就会飘满教室,谁家伙食好,偶尔带点鱼,那味道像生了根,几天散不去。教室里坐四五十个学生,后面的高个子同学还是冷,鼻尖发红,耳朵发僵,好处是脑子清醒不迷糊,他们一下课就疯了似的围住火炉,盯着矮个子同学发狠抱怨。

有炉火的时光不会有,有的——只是那段岁月的无限美好。

了,风歇了,阳光很强,温度却很低。洁白的雪地里留下一串串深深的脚印,远远望去,像一个个密密的针脚,将国境线牢牢地缝合在祖国的版图上。

巡逻队一行人的脚印沿国境线缓缓延伸。当走了很长一段路之后,林海平不经意回头看时,十分惊讶,就像上次巡逻他不经意抬头,发现五指雪山少了一座雪峰一样,这次他看见了一个熟悉的身影。他把手搭在额前,遮住刺眼的阳光,眼睛睁得大了些。果然

是小扎西!“是!”小扎西响亮地回答。林海平带领刘大强、赵照等一班士兵踏上了巡逻路。天气晴朗,雪停

军用铁锹出门,远远地跟在林海平一行人的后面,沿着他们的脚印走。小扎西一直控制着节奏,不能跟得太紧,以防被他们发现。最初的七八公里,山梁、沟壑、拐弯比较多,他比较好隐藏。走了一阵,到了一片开阔的雪地,小扎西无处藏身,虽然离得很远,结果还是被林海平的目光逮住了。

刘大强提出派人把小扎西送回哨所。林海平思考了一会儿:能把他送回去吗?他是孩子可以任性,他又是老百姓可以不服从军令,还能把他绑回去不成?即使绑回去了,还能把他锁在宿舍里不成?小扎西这孩子倔强得很,他总是选择性地服从命令;更何况他有一颗坚强的心。

小说